

心理測驗施測告知書

本人瞭解華梵大學書院教育處諮商中心所提供的心理測驗，是為增進自我身心健康之專業工具，輔導老師將秉持輔導服務精神，提供符合目前需求的心理測驗進行施測，並維護個人最大的福祉。

本人將秉持誠實原則，依照心理測驗指導語，確實作答。

完成心理測驗後，輔導老師會針對本人的測驗結果另行安排時間解測，若測驗結果有自我傷害危機或高度關懷需求之情形時，諮商中心將會經過本人的同意邀請本人導師共同關心。

本測驗結果與相關資料，依學生輔導法與個資法，保存十年後，統一銷毀。

此致

華梵大學 書院教育處 諮商中心

學生簽名：_____

學 號：_____

系 級：_____

年 月 日